

日照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日安办发〔2023〕12号

关于开展招募安全代言人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、功能区安委会，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在全社会大力弘扬“人民至上 生命至上”的安全发展理念，强化全民安全意识，提升公众安全素质，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，根据《日照市全民安全素质提升工程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要求，日照市安委会办公室面向全市招募一批安全代言人，更好地发挥典型人物对安全宣教工作的引领带动作用，提高全社会对安全的关注度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募条件及对象

（一）热心社会公益事业，热爱安全工作，能够积极参与安全宣传志愿活动；

（二）愿意为安全代言，能够结合自身职业特点，贯彻落实

安全法律法规，开展安全宣教活动，广泛传播安全法规和知识；

（三）富有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传播正能量起带头示范作用；

（四）安全代言人招募范围：全市各级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媒体记者、教师、社区工作人员等；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及从业人员；“百千万”工程安全讲师、安全专家等。

二、报名时间、报名方式及人员分配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23年5月20日。

（二）此次招募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通过部门、单位推荐或个人自荐，报名人对报名材料真实性负责。各区县报名人员填写《安全代言人活动报名表》，由区县安委会办公室统一审核并报送，市直部门、单位人员由本单位审核后，将报名表（文件名称为“**单位安全代言人+候选人姓名”）发送邮箱rzyjxck@rz.shandong.cn。

（三）人物事迹材料要围绕本职工作，展现代言人在安全工作中的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、开拓创新、宣传普及等风采。

（四）每个市级专业安委会推荐不少于2名，道路交通、消防、住建等领域数量可放宽；各区县推荐不少于5名、各功能区推荐不少于3名；媒体记者不少于20名；教师不少于10名；其他自荐人数不受限制，鼓励一线工作者积极参与，各部门、单位推荐人选中一线工作者占比不少于80%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各区县、部门、单位要提高对本次活动的认识，认真

组织，广泛发动，积极推荐“安全代言人”，鼓励争做“安全代言人”。

（二）各报送单位要认真筛选，严格审核把关报名人员的个人事迹材料。

（三）市安委会办公室将组织对推荐、自荐的候选人进行评选，评选出100名符合条件的“安全代言人”，评选结果将在6月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期间公布。

（四）市安委会办公室将根据安全代言人的年度工作成绩及贡献，评选10名“优秀安全代言人”，其先进事迹将通过官方主流媒体宣传推广。各区县、部门、单位对认真开展工作的“安全代言人”在评先树优等方面优先考虑。

联系人：陈方宇

联系电话：8798316

邮箱：rzyjxck@rz.shandong.cn

附件：安全代言人活动报名表

日照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20日



附件:

安全代言人活动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照片 (一寸免冠)
文化程度		政治面貌		
工作单位		职务或职称		
身份证号码			联系电话	
是否人大代表或 政协委员	(如是, 请填写具体)		是否安全讲师或 安全专家	(如是, 请填写具体)
主要荣誉或获得的 资格证书				
从事工作或擅长 领域				

<p>主要事迹 (500 字左右)</p>	<p>本人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
<p>推荐单位意见</p>	<p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<p>区县安委会办公室意见</p>	<p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
日照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20 日印发